

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文件

粤卫基[2022] 3号

关于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 “医学影像科研基金”项目申请的通知

各单位及相关人员：

为促进医学影像学科发展，助力攻坚医学影像学关键技术，由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发起，上海博莱科信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捐赠的“医学影像科研基金”现进行项目征集。该资金用于医学影像学相关研究，自愿申请，鼓励首创。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资助对象

计划在医学影像学相关领域开展科研活动的相关医药卫生专业人员，重点资助热衷于科学研究但缺乏研究资金的医师，药师，护士或科研工作者。

二、资助研究范围

本资金将资助医学影像学相关研究，包括基础研究，转化医学研究，临床研究，患者疾病管理相关研究等，鼓励自主创新性研究。资助经费为 10 万元，资助期限 1-2 年。

三、申报要求

1. 将创新性与研究价值实用性作为重要标准，鼓励自主创新；

2. 优先支持具有重要科学价值或重要应用前景及社会效益的课题；

3. 申报课题必须学术思想新颖、立论依据充分、研究目标明确、研究内容具体、研究方法合理可行、可获得新的研究成果和近期可取得重要进展；申请者与课题组成员具备实施该课题的研究能力，工作基础扎实，有可靠时间保证、具有基础研究条件、经费预算合理。

4. 申报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申请者单位科研主管部门须对申请书的真实性等进行审核并盖章。

四、申报时间：项目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11 日。

五、申报方法

请申请者填写《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临床研究专项申请书》申报。受理方式为书面受理，申请者需提供申请者所在单位签章的申请书纸质版原件以及扫描件电子版，必须使用 A4 规格，左侧装订成册。

邮寄地址：广州市惠福西路进步里2号之六 陆翹楚
(邮编：510180，电话：13631222020)

请在邮件左上角注明“医学影像科研基金”字样。受理日期以邮戳日期为准。电子版申请书报送至电子邮箱：
gdma1917@sina.com。

六、评审标准

1. 基金会组建“医学影像科研基金”专家委员会，对投标的合格项目申请书进行“公开、公平、公正”评审，兼顾科学性、创新性、可行性择优予以支持。

2. 评审结果将在广东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官方微信公众号公示。基金会根据评审结果与中选研究者单位签订协议，并向中选研究者单位或主要负责人分批划拨基金研究经费，中选研究者单位或个人需出具正规票据。

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主题词：医学影像科研基金 项目申请 通知

签发：李国营 核稿：刘筱燕 拟稿：陆翹楚

发送：各单位及相关人员 共印：50份